

銀行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- 6. 科技管理

(主要職能 – 6.1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)

名稱	為不同的資訊科技硬件 / 軟件，制定操作程序
編號	109361L5
應用範圍	開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的操作程序。這適用於所有資訊科技硬體和軟體。
級別	5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職務範圍的知識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銀行當前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，並將知識應用於為銀行檢討和闡明整體資訊科技架構和設計; • 瞭解銀行業各種硬體和軟體的特點，並在此基礎上為銀行設計具體的操作程序。 <p>2. 應用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照行業標準，制定資訊科技的操作程序和政策，為銀行提供的軟件和硬件產品或服務; • 持續地改善資訊科技的操作程序和政策; • 構建和實施新的流程和操作程序，以開發新系統或支援新的業務要求。 <p>3. 專業行為及態度</p> <p>能夠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高度瞭解為不同的資訊科技硬體/軟體開發可以滿足監管和合規要求的操作程序; • 不斷檢討不同資訊科技硬體/軟體的操作程序，以確定需要改善的地方，並採取行動迅速糾正。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具備開發銀行內部不同資訊科技硬體和軟體操作程序的能力，藉以支援其完成業務使命。
備註	